

风险监测信息

2023 年第 28 期

平顶山市减灾委办公室
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

2023 年 12 月 7 日

大风降温雨雪天气风险提示

据平顶山市气象台预报，受持续强冷空气影响，12月中旬，全市将进入今冬以来最冷时段。

具体天气预报如下：

9日白天，晴天转多云，夜里阴天有小雨，高海拔地区有小雪或雨夹雪，西南风3到4级转偏北风5级左右，阵风7到8级，气温6~16℃。

10日，阴天有小雨或雨夹雪转小到中雪，西部、北部有中到大雪，局地暴雪，偏北风5级左右，阵风7到8级，气温0~5℃。

11日，小雪逐渐停止转多云，气温-2~2℃。

12日白天，多云到阴天，12日夜里至15日，我市又将出现一次明显雨雪天气过程。

16日至19日，全市最高气温零下4℃到0℃，部分地区零下5℃，最低气温零下12℃到零下10℃、局部零下15℃左右。

该阶段雨雪低温过程持续时间长、降水相态复杂、累计降水量大、影响范围广、涉及行业多，需重点防范积雪、道路结冰、电线覆冰、持续低温、大风对能源和物资供应、交通运输、电力输送、农林畜牧业等造成的不利影响。平顶山市减灾委办公室、市应急管理局在此提醒各级各有关部门，要高度重视，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周密部署，提前防范，按照职责做好寒潮、雨雪、大风天气应对工作。

一是提高灾害防范责任意识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此次灾害天气防御工作的重要性，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，做好应对准备，减少各类因大风降温雨雪天气引起的突发事件和生产事故发生。气象部门要严密监测天气变化，及时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号，为相关部门及社会公众提供精细服务，为防灾减灾部署提供有力支撑。广电、通信管理等部门要积极协调媒体和通信运营企业，及时广泛传播预警信息，提醒公众注意做好防寒保暖，预防疾病发生。

二是加强重点领域的安全防范应对。公安、交通部门要加强安全调度，特别是要做好道路湿滑、积雪结冰、低能见度等恶劣情况的应对工作，视情采取管控、限速等措施，确保交通运输安全。住建、城管等部门要指导有关企业，做好房屋建筑、工地施工现场、临时建（构）筑物、室外宣传牌、棚架和施工围板等巡查和加固工作，提前做好城市道路积雪、结冰清除准备。农业农村部门要提前做好防御工作部署，指导设施农业、畜牧养殖业等做好大棚设施加固和防寒防冻工作。民政、应急、残疾人保障等部门要加强对特殊

群体的关爱扶助，重点保障老人、五保户、残疾人等弱势群体、特殊群体基本生活，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救助和妥善安置。文化广播和旅游部门要指导旅游景区（点）做好应对准备，防范大风、雨雪冰冻对索道、大型游乐设施、玻璃栈道等设施运行造成的安全风险，山岳型景区需加强防滑防冻工作。发改、城管、通信、电力等部门要加强对城乡供电、供水、供气、供暖、通信等基础设施的巡查维护，全力做好保暖保供工作。

三是做好生产经营单位的防范应对。生产经营单位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不间断开展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。危化品生产、储存企业要做好化工生产设备、设施和管线的防冻保温工作，防止冻裂及物料泄漏引发事故。建筑施工、户外作业要加强现场管理，必要时应立即停止户外露天、高空作业和水上活动，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遮盖建筑物资，严防设施倒塌、避免坠落、垮塌导致的伤亡事故。通信、供水、供气、供暖等单位要及时开展风险隐患排查，确保设施设备安全稳定运行。其他各类企业要认真做好冬季防冻、防火、防爆、防中毒事故，并加强生产现场的安全管理，严禁违章动火作业。

四是强化应急值班值守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，保证通讯畅通，做好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和应急处置工作。应急救援队伍要加强值班备勤，做好救援准备，随时应对突发事件。

报：省应急厅减灾处

发：各县（市、区）减灾委办、市减灾委各成员单位、各有关企业
